

馬可 天生的精神動物

採訪馬可是在今年一月。我去廣州出差，誤以為馬可的無用工作室也在廣州，就與她的助理阿輝聯繫，看能不能順道採訪。安排好時間，阿輝把地址發過來，才發現工作室所在的民國總理唐紹儀的故居“共樂園”其實在珠海。於是我和攝影師租了一輛車，帶著器材，從廣州一路往珠海進發。南方多雨，那天的天氣也是陰沉沉的，到達共樂園時已經接近下午四點。阿輝站在那棟白房子前面等我們，背後兩扇大大的木門，貼著藍黃底子的門神年畫。這裡的全稱是“無用手的藝術中心”，聽上去有點拗口，也許是因為“手的藝術”並不是一個常用的組合。當時距離“國母 Style”風靡全國還有兩個多月，一切看起來都很安靜。

馬可穿著一件簡單的淡藍色上衣，站在工作室一進門的長桌子邊上和我們說話。以往的採訪程式是這樣的，我們會趁著天光好的時候先拍照，然後再慢慢坐下來聊天。但是一直以來，馬可不願意在媒體刊登照片，2008年《新視線》採訪她的時候，首先就問到了這個問題。她的回答是：“我不想成為明星，不想太多人知道我的樣子。我想做一個普通人，走到哪裡都沒有人認識，很自由很开心。如果總在光環下生活，就會自大，覺得自己很了不起。人到了那種地步，會比較糟糕。另外，我始終認為我的觀點比我的形象更重要。”五年過去了，馬可的想法還是沒有改變，所以我們找了一條表面有斑駁紋理的白裙子，掛在衣架上，代替她出現在肖像照裡。

按照慣常的說法，馬可似乎是一個有個性的人，能夠從常規與慣性中脫離出來，堅持自己。這樣的人通常會比較難合作。就像2007年，賈樟柯拍攝紀錄片《無用》時對工作人員抱怨，說從來沒有碰到過馬可這樣難拍的人，因為她不看鏡頭。而馬可的反應也很自然，“我不是演員，為什麼要看鏡頭？我是在做我自己的事情，在工作嘛。你只是在旁觀，在記錄這個東西，僅此而已。”但是我想，也可以從另一個角度來理解這種不合作與不妥協。與其說是特立獨行，不如說，也許馬可就是一個天機深厚的人，說什麼做什麼都自然而然，也因此能夠沒有障礙地順從自己內心原本的樣子。

當然，這是一個慢慢發現與轉變的過程，也就是馬可自己說的“心靈的成長”。至少在1996年，馬可與毛繼鴻共同創立中國第一個設計師品牌“例外”的時候，她還沒有發展到這一步。從名字上就可以看出，當時馬可的想法很簡單，就是想做一些和別人不一樣的東西。在一次演講裡，她把自己的身份歸納為這樣幾個階段：時裝設計師——服裝設計師——設計師——藝術家，一直到現在的“什麼都不是”。例外時期的馬可無疑還屬於服裝設計師的階段，而2006年無用的創立，以及後來去巴黎時裝周做發佈的機遇把她從設計師帶向了“以服裝為創作載體的藝術家”。但是在長期的思考之後，馬可發現藝術家的身份也可以放下了，所有向外界炫耀自我的身份都沒有意義，獨善其身不如兼濟天下。所以在因為“國母 Style”被中外媒體熱捧的時候，馬可選擇保持低調，只接受

兩三家媒體的採訪，用非常簡短的句子說明這次合作的過程，並且一再強調，無用不是時裝品牌，而是一個“致力於傳統民間手工藝的傳承與創新的公益性團體”。

在網上搜索，會發現無用曾經發佈過一個招聘啟事，尋找那些與馬可有相同追求的平面設計師和網路設計師。但是到我們採訪的時候還沒有找到合適的人選。於是馬可像一個小女生，非常認真又非常謹慎地問我，“我想《新視線》的讀者從事設計的比較多，那麼能不能借用你們媒體的平臺，讓我跟外界說上一句話呢？”我被她的語氣逗樂了。她說她跟外界接觸不多，也不常上網，想找一些發自內心熱愛中國傳統文化，而不僅僅把設計當作活兒來幹的設計師，共同推廣無用的產品和理念。“我始終相信，跟我有同類喜好的人是存在的，只不過大家很分散，都在自己的小工作室裡單打獨鬥。他們是不是也很渴望有我這樣的客戶呢？因為現在絕大多數的客戶都是很商業的，就是要賺錢。一定有人跟我有類似的觀念，也特別渴望用他的創作語言去表達同一種態度。”

不同於一些採訪裡說的沉默、倔強、寡言，馬可給我的印象是一個思路清晰，但是柔和的人。她在描述自己喜歡的事物時有一種不厭其煩的細緻，就像那個成語說的，津津樂道。而且會流露出雙魚座特有的幻想與天真。從一塊舊搓衣板，很快就能聯想到一個在大盆子裡洗衣服的女人，自己坐在一張小板凳上，成年累月地給家裡人洗衣服，從剛嫁人的媳婦到年邁的老太太，“她的歲月就在洗衣板上流過去了”。說起韓國的法頂禪師，她指著一張圖片，說法頂禪師在山上砍柴。很多人也許就這樣翻過去了，但是她會感同身受地說，“他自己去山上劈柴，把倒了的樹木拖下來，這就供他過冬。你可以想像，那裡的冬天真的是很冷的，又沒有電。”講到最喜歡的大自然更是如此。她曾經因為好奇蠶是怎麼長大怎麼吐絲的，就跑去買了五十條蠶，從春天開始養，養到秋天都快有幾萬隻了。“我們樓梯的過道裡有好多竹匾，白白的都爬滿蠶。我那個時候把工作一處理完了就去喂蠶，很開心嘛。它們吃東西唰唰唰唰就像下小雨，挺有意思的。”好在天氣冷了之後新產的卵不再孵化，要不“再養下去就要轉行了，變成專業養蠶的了。”

因為當天要趕回廣州，我們在八點告別。臨走前，馬可交給我一袋用資料夾裝好的文稿，是她在2009年北京Icograda國際設計大會上做的名為“良心設計，清貧做人”的演講。在演講裡，她幾乎像一個傳教士，痛心疾首地把貪圖享樂與“奢華”這個時尚圈天天掛在嘴邊的字眼形容為“和平時代腐蝕人類心靈的精神鴉片”。並引用資料，提醒我們中國作為一個消費貧困人口居世界第二的國家，同時又以每年200多億美元的數額，成為當時遭受金融危機的其他國家眼裡能夠拯救世界的“奢侈品天堂”，是多麼荒謬。她還以“讓我夜不能寐的第一件事”、“讓我夜不能寐的第二件事”這樣頗有幾分浪漫主義色彩的句式寫下了幾件困擾她的事情，比如生態危機、奢華之風盛行、城市化加劇與傳統文化的消亡。都是在別人看來確實存在，但是和自己沒什麼關係的大問題。我想一個會認認真真寫下這些句子，並且主動把它們扛在肩上引為己任的人，一定是簡單和率真的。因為她一遍遍提出，希望我們重視的這些問題，其實大多數人並不是不知道，只是在快速的消費漩渦與牟利的怪圈中，選擇了站在妥協與得益的那一邊。

其實我最大的疑問是，你是以做衣服的方式來倡導大家減少對物質的佔有，過富足的精神生活，這裡面會不會有矛盾？

不矛盾。你問的這個問題其實我想過很長時間，為什麼我一直不願意別人稱我是時裝設計師，因為整個時尚我都是非常反對的。我 1992 年畢業，到 2012 年底剛好是 20 年的服裝生涯，前面 10 年是完全瞭解時尚體系運作的規律和本質，後面 10 年就是徹底的背叛。時尚真的是非常浪費的一個行業，它把人的虛榮心、欲望、自我無限度地放大，說句實在話，我覺得蠻害人的。因為它製造了一個虛幻的假像，很少有年輕人在這樣一個強大視覺的誘惑下還能保有一種自知。很多人會被時尚吞沒，最後變成時尚的奴隸。這個背後掩蓋不了一個最深刻的本質，就是時尚只不過是商業的一種體系而已。所有流行趨勢的發佈都是為了讓大家更新換代，儘快把你已經有的東西拋棄掉，去買新的東西，否則利益從哪裡來呢？而手工做的東西，的確從形式上來講它也是物質，都一樣有布料，都一樣有工藝，才能把它變成一件衣服。但是最大的不同是，時尚的東西你一旦擁有了，永遠都不知道滿足。而手工的東西一旦擁有了，你發現這個東西足夠好的時候，就知道珍惜。因為不珍惜，你就可以很隨便地擁有很多啊，不喜歡了就丟嘛。這有點像什麼呢，好比說有的女孩子可能會有幾個男朋友，那這裡面可能沒有一個是她真正愛的。但是如果你真的遇到一個非常愛的人，你就會覺得一個已經夠了，不需要更多。

你是什麼星座的？

雙魚。雙魚是十二星座裡最不物質的一個，所以說財富啊名利啊這些都沒辦法成為我創作的動機，唯一的就是內心裡渴望表達的東西。而你也知道我這個人不大喜歡交際，也不怎麼去出席各種各樣的場合，包括以前很多頒獎之類的都是找別人代去的，我都不怎麼見外面的人。怎麼說呢，我就是覺得，一個創作者不能說太多話，因為說話是一種釋放。我有個朋友是一個舞蹈老師，在教學生跳舞的時候覺得他們的表現力不夠，他就很著急，大聲地訓斥他們。他說，你們要當自己是啞巴，沒辦法通過嘴巴講話，全部要用你們的舞蹈去跟別人溝通。我要說的就是這個意思。你必須當自己是啞巴，對我來講，服裝就是我的語言。看起來很極端，但是我覺得所有藝術創作都有這個特點，你必須關掉你的嘴巴，才能讓你的精神有更大突破。

你現在還做藝術創作嗎？

這個部分我現在感覺沒那麼強烈的動機。當你把自己表現的成分從創作裡剔掉之後，創作的空間就不那麼大了。就我自己目前的狀態來講，我更喜歡傾聽，更願意去吸納周圍的東西，而不是說去展現自己。這個的確是有一個成長的過程，在 10 年前我覺得有很多東西要表達，但是現在，我覺得更多應該去發現，去發現這個世界上已經存在的美好遠遠比我們去創造一些還沒有人做出來的東西更重要。我現在越來越不喜歡現代藝術了，我覺得現代藝術太造作了，裡邊太多刻意的東西，特別勞民傷財。我見過有的藝術家會動用一百多個人去做一件特別巨大的作品，我就在想，他的目的呢，就是為了展現他的創意和想法？

職業藝術家有時候就像運轉起來的機器，不得不繼續下去。

我的感覺是，他一開始是為了表達自己的需求才去創作，由於真的很投入，也非常有才華，結果帶來了很多名譽跟聲望，慢慢他就會被這些聲譽束縛。他又不斷地想維護外界給他的評價，繼續保持下去。設計師也好，創作人也好，他們都最怕一點，就是別人說你是不是江郎才盡了。所以他不斷向別人證明，你看我的創造力是無窮的。但其實這個不符合自然規律，因為自然規律就是每個人都有生老病死，一定有我們所說的柔弱、成長、強大、衰弱，最後都要死。為什麼要去違反自然規律，始終要向別人證明我仍然很強大呢？其實我真的蠻希望他們考慮一下這個世界上的現實，就是已經存在了很多很多的問題，其實有大量的工作需要人來做，而不是說把我們關在一個美術館那樣的空間裡邊去求得自己內心的虛榮感或者成就感，因為我始終覺得那個是為了喂飽自我。但是這個自我是假的，根本就不存在，而且也不值得去追求的，或者說人生境界的提高應該是反映在對自我的捨棄上。我們要把這個自我打碎，不給自己退路。

你現在做些什麼樣的設計？

最近幾年更多的在考慮做一些傳統的，使用民間手工的方式製作的服裝，也包括一些家庭裡邊的用品。因為我覺得現實生活當中很缺乏這種東西，現在我們在市場上看到的要麼就是奢侈品，極高極貴，華而不實。另外一類呢，就是那種特便宜的，都是塑膠做的，跟以前老的東西一比感覺缺斤少兩的。我覺得人們真正需要的是好品質的，又有比較簡潔設計的東西，很少能看得到。我想能做一些這方面的吧。

你用手工來做，定價肯定不會低。會不會最後又成為另一種奢侈品，有錢人炫耀自己品味的方式？

我也經常會想這個問題。因為手工的成本比機器高很多，它真的是沒辦法賣到讓大家感覺很便宜的價格，除非你是虧本。但如果是虧本，這個事情就沒辦法長期地延續下去，總有虧光的時候吧，也不是一個很好的選擇。我的想法是，能夠制定一個價格，它有一定的利潤，但是又不是暴利。因為那樣的確不太好，也不符合我所說的理念和精神。至於有錢人炫耀品味，這個只要你去銷售它，就沒辦法選擇或者排斥哪一個人來買。有的人是真正認同它的價值，這種人是它的知音。但是有的人是知音的追隨者。但是你相信嗎，這個東西即便是給那些不能真正讀懂它的人，多少也會對他產生一定的影響，而且這跟他去買一件很炫耀的衣服一定是不一樣的。我相信這種影響力仍然是正向的，因為你的整個指向是讓人變得更單純，更樸素，而不是炫耀。

為什麼你喜歡去鄉下和偏遠的地方旅行？

我大概是 2000 年初開始下鄉的，比較偶然的機會，然後一接觸到鄉下以後，有點一發不可收拾。我在鄉村的感覺，就是慢慢找到了自己的根，這可能跟中國城市化的歷史非常短有關。中國人跟土地很近，有一句俗話是每一個人往上追三代一定有農民，不管你現在多以自己是個貴族標榜，往上數三代，你的祖先或者親屬裡面一定有農民。再加上我從小對農村有一些特別美好的記憶，因為我的姥姥在農村，我媽媽經常在寒假暑假的時候帶我去。我每次到姥姥家，門口就是一排的腦袋瓜。

那些農村的孩子非常非常淳樸，他們會伸著腦袋看你，但是不會跟你講話，他們很害羞。如果你要正視他，他們就會臉紅。他們對像我這樣一個外來的城市孩子特別友好，帶著我，因為農村不可能有什麼玩具，就是大山啊，水啊，下河摸魚啊，上山采蘑菇啊，跟著他們一起去采豬食菜，一種野菜，喂豬的。一路上蹦蹦跳跳的，活也幹了，挺開心的。然後在農村有很多很多的動物，像我姥姥家裡有羊，有牛，有狗，有雞，有鴨，這也是城市裡接觸不到的。晚上一家人盤腿坐在火炕上面吃飯，一個很昏黃的小燈泡。那時候沒有太多好吃的東西，家裡有那麼一點不多的零食，放在一個框子裡面，吊在炕的上面一個很高的鉤子上，我們誰都夠不著，只有有的時候姥姥會拿出來偶爾獎勵我們一下。我覺得這些回憶對我來講都特別深刻，我去年還給我舅舅寫了封信，我舅舅當時就跟我姥姥住在一起，因為我姥姥已經去世了沒辦法跟她講這些話了，我就在信裡面跟我舅舅說，我現在長大成人了才發現，小時候的這些假期對我後來成為一個什麼樣的人，做了哪些事情，影響有這麼密切。

從你的創作上也能看出來。

影響非常大。因為再回到城市裡就發現，城市人是多麼的自我中心，包括創作本身，很多都是刻意地追求與眾不同，為了設計而設計，為了創新而創新。相比之下，我在農村看到的更多是大自然的創造，你會覺得如果把這些創意放在大自然面前，都是雕蟲小技。自然是最偉大的，人也是自然的一個作品。我這兒也養了很多狗嘛，我經常會很仔細地去觀察它的五官，眼睛鼻子長的位置，還有它的神態。我就在想，如果讓人來設計一種動物，怎麼能像自然的動物配合得那麼和諧呢？像龍是中國人創造的，但是它還是來自大自然的各種組合，而且你還是會覺得，跟自然的是不一樣的。

沒有那麼渾然天成。

所以我覺得真的是，人類在大自然面前是非常渺小的，那麼人類衍生出來的很多思想，其實也是基於對大自然的無知。人對自然的瞭解更多，你會變得更謙卑。

但是也有人會說，如果真的讓你做一個農民，你能做到嗎？為什麼你可以大部分時間在城市裡過很好的生活，而把尊重土地和農民作為一個概念來做你的作品？

你說的這個問題，我覺得要麼就不用去回答，讓別人去說吧。因為每個人都有一張嘴，永遠不可能去堵上別人的嘴。最重要的是你知道自己在做什麼，這個明確就行了。因為你做任何事情，都會有人很贊成，很感動，也有人很批判，很反對，這個很正常。這是一個回答。另一個說法就是，最好的回答就是一輩子，用你一輩子的生命來回答，現在太早了，慢慢看吧。